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19-061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合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丽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84,064,059.09	4,787,879,550.47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74,066,394.03	3,916,951,188.93	4.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190,776.92	23.48%	603,608,196.57	3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32,732.43	-66.83%	203,120,223.17	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49,370.98	-47.16%	200,195,333.62	5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19,660.65	112.88%	134,568,590.79	15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62.50%	0.25	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62.50%	0.25	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1.25%	5.08%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71.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72,836.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7,230.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6,673.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8,416.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2,395.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6.05	
合计	2,924,889.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7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18%	237,440,897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8%	37,236,812		质押	37,000,000	
王秀君	境内自然人	1.89%	15,363,900				
张强	境内自然人	1.39%	11,284,421		质押	4,200,000	
何啸威	境内自然人	1.10%	8,931,511				
谢海亮	境内自然人	1.01%	8,223,400				
黄种溪	境内自然人	0.89%	7,270,000				
翟志伟	境内自然人	0.64%	5,244,256				
周路明	境内自然人	0.55%	4,465,248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0.55%	4,450,62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37,440,897		人民币普通股		237,440,897	
志凯有限公司		37,236,812		人民币普通股		37,236,812	
王秀君		15,36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3,900	
张强		11,284,421		人民币普通股		11,284,421	
何啸威		8,931,511		人民币普通股		8,931,511	

谢海亮	8,2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8,223,400
黄种溪	7,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70,000
翟志伟	5,244,256	人民币普通股	5,244,256
周路明	4,465,248	人民币普通股	4,465,248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50,625	人民币普通股	4,450,6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先生、陈玉琴女士各持 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二大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女士；第四大股东张强先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上友嘉原高级管理人员，已离职；第五大股东何啸威先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上友嘉的高级管理人员；第七大股东黄种溪先生和第九大股东周路明先生为全资子公司酷牛互动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00,000.00		53,000,000.00		主要系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将结构性存款由其他流动资产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所致
预付款项	183,711,178.00	133,344,212.29	50,366,965.71	37.77%	主要系游戏分成、版权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284,769.12	32,419,173.52	-10,134,404.40	-31.26%	主要系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将结构性存款由其他流动资产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1,370,716.50	-541,370,716.50	-100.00%	主要系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将超过一年到期且预计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7,863,310.17		547,863,310.17		主要系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将超过一年到期且预计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所致
固定资产	10,113,227.84	7,384,532.20	2,728,695.64	36.95%	主要系本期购进房产、运输设备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196,633.41	12,640,243.20	-6,443,609.79	-50.98%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未计提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2,042,010.31	31,589,134.50	-19,547,124.19	-61.88%	主要系上年未计提的增值税、所得税等在本期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29,525,086.34	49,455,685.67	-19,930,599.33	-40.30%	主要系支付股权收购对价及债券应付利息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603,608,196.57	436,706,727.57	166,901,469.00	38.22%	主要系游戏分成及授权收入的增加
研发费用	72,146,369.96	19,231,615.81	52,914,754.15	275.14%	主要系IP摊销增加、研发人员增加及部分产品研发中止并结转相关费用所致。
投资收益	1,545,896.13	91,839,899.65	-90,294,003.52	-98.32%	主要系上期转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投资收益的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16,632,746.18		-21,781,445.82	-9087.28%	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385,782.25	-237,082.61			
所得税费用	12,579,197.20	30,999,095.80	-18,419,898.60	-59.42%	主要系享受税收优惠形成的差异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34,568,590.79	52,859,004.53	81,709,586.26	154.58%	主要系加强项目管理，有效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21,885,188.40	-220,172,765.26	98,287,576.86	44.64%	主要系支付股权收购对价、股权投资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1,382,004.58	-19,096,021.04	-22,285,983.54	-116.70%	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黄种溪、曾小俊、周路明、林嘉喜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2、关于保持凯撒股份独立性的承诺；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4、关于合法拥有酷牛互动股权且股权无他项权利的承诺；5、关于与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与巨潮咨询网《重组相关方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2015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黄种溪、曾小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2015 年 04 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俊、周路明	组相关承诺事项	诺。（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与巨潮咨询网《重组相关方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17 日		
	曾小俊、周路明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与巨潮咨询网《重组相关方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2015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何啸威、张强、刘自明、翟志伟、丁辰灵和产学研创投	其他承诺	1、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2、关于拥有天上友嘉股权合法有效完整的承诺；3、关于近 5 年没有行政处罚、无重大诉讼的承诺	2015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何啸威、张强、刘自明、翟志伟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凯撒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6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凯撒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05 月 09 日	3 年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凯撒集团、志凯有限公司	再融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凯撒集团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凯撒集团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8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动失效，履行完毕。
	郑合明、陈玉	再融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	2018 年 04 月	长期	2018 年非公

	琴		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4 日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凯撒集团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凯撒集团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动失效，履行完毕。
	郑合明、郑雅珊、蔡开雄、官建华、吴裔敏、熊波、郑鸿胜、郑林海、郑学军、彭玲、刘军	再融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8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动失效，履行完毕。

	凯撒集团、志凯有限公司	再融资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凯撒集团/志凯有限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凯撒集团/志凯有限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郑合明、陈玉琴	再融资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郑合明、郑雅珊、蔡开雄、官建华、吴裔敏、熊波、郑鸿胜、郑林海、郑学军、彭玲、刘军	再融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2019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2017 年 12 月 28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200	0	0
合计		4,2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3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